

2024年度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和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我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三）围绕审判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提出司法建议。

（四）管理机关和人民法庭的思想政治、纪检监察、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

（五）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内设机构10个，分别是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派出法庭共3个，分别是黄圃人民法庭、东风人民法庭、古镇人民法庭。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4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940.4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573.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67.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15.2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109.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7.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3.32
总计	30	15,342.91	总计	60	15,342.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15.26	10,641.34	0.00	0.00	0.00	0.00	4,573.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	0.00	0.00	0.00	0.00	0.00	1.2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	0.00	0.00	0.00	0.00	0.00	1.29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	0.00	0.00	0.00	0.00	0.00	1.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25.72	9,477.34	0.00	0.00	0.00	0.00	4,548.38
20405	法院	14,015.72	9,477.34	0.00	0.00	0.00	0.00	4,538.38
2040501	行政运行	7,494.72	7,456.53	0.00	0.00	0.00	0.00	38.1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3.50	452.74	0.00	0.00	0.00	0.00	1,500.76
2040504	案件审判	1,394.22	1,39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53.85	15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19.43	20.00	0.00	0.00	0.00	0.00	2,999.4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25	1,164.00	0.00	0.00	0.00	0.00	2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4.25	950.00	0.00	0.00	0.00	0.00	24.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25	219.00	0.00	0.00	0.00	0.00	2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00	4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00	2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0	2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0	2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109.59	8,653.60	6,455.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	0.00	1.29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	0.00	1.29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	0.00	1.2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40.42	7,485.72	6,454.6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3,930.42	7,485.72	6,444.6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7,485.72	7,485.7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0.67	0.00	1,930.67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330.58	0.00	1,330.58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64.02	0.00	164.0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19.43	0.00	3,019.43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7.88	1,167.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0.86	970.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80	242.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37	485.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2.69	242.6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1	197.0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1	197.0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4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392.04	9,392.0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3.63	1,143.6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41.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535.67	10,535.6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7.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3.32	233.3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7.6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769.00	总计	64	10,769.00	10,769.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535.67	8,591.17	1,944.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92.04	7,447.54	1,944.51
20405	法院	9,392.04	7,447.54	1,944.51
2040501	行政运行	7,447.54	7,447.54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91	0.00	429.91
2040504	案件审判	1,330.58	0.00	1,330.58
2040506	“两庭”建设	164.02	0.00	164.0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00	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63	1,143.6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6.61	946.6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55	218.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37	485.3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2.69	242.6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1	197.01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1	197.0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99.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8.11
30101	基本工资	939.31	30201	办公费	126.81
30102	津贴补贴	3,930.04	30202	印刷费	4.43
30103	奖金	819.0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5.37	30206	电费	13.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2.69	30207	邮电费	23.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9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7	30211	差旅费	25.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9.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3.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1	30214	租赁费	8.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5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6.54
30302	退休费	208.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47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5.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7.9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5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63.1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5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8.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514.42		公用经费合计	1,07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6.56	0.00	112.02	33.56	78.46	4.54	76.78	0.00	76.48	31.97	44.51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15,342.9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215.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41.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83.34万元，增长1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均较上年有所增加；二是项目经费中办案业务类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573.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3.95万元，下降11.1%。主要变动情况：机关基础绩效奖与机关年度绩效奖的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15,342.9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109.5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65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8.8万元，增长1.3%。主要变动情况：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6,455.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5.8万元，增长7.2%。主要变动情况：办案业务、装备购置等经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641.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41.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83.34万元，增长1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均较上年有所增加；二是项目经费中办案业务类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535.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35.6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20.52万元，增长2.1%；主要变动情况：部分人员经费财政保障方式的变化及年中追加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6.7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6.56万元的6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92万元，下降3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6.48万元，完成预算112.02万元的68.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77万元，下降32.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31.97万元，完成预算33.56万元的95.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92万元，下降51.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4.51万元，完成预算78.46万元的56.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5万元，下降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预算4.54万元的6.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32.4%。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数量比上年度减少2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48万

元，占99.6%；公务接待费支出0.3万元，占0.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4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1.9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4.5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9辆，主要用于办案和执法执勤。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万元，主要用于各地法院或其他单位到我院交流学习安排的工作餐，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24人。主要包括到我院交流学习的各地法院或其他单位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76.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0.09万元，增长9.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维修维护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70.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8.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6.7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24.8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10.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1.3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3.7%；货物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9.8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8.5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583.4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2.12%。

组织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3.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预算执行能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实现预期效果和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审判执行工作任务，为中山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和优质的司法服务，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535.6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2024年度预算编制、分配能符合我院职责、符合省委省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执行能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依法履行职能并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提升我院案件审判执行的水平与

质量，实现预期效果和设定的绩效目标，为中山市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和优质的司法服务。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0641.34万元，执行数10535.67万元，完成预算的99.0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①坚持举勤廉增素能，在全面从严治院中锻造过硬铁军。一是矢志不渝推进政治建设，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二是坚定不移强化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三是驰而不息激发队伍活力，选贤任能加强队伍建设。②坚持融中心顾大局，在护航高质量发展中彰显司法担当。一是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因地制宜助企解纷；二是助力“百千万工程”提质增效；三是推进平安建设维护稳定。③坚持办实事优服务，在依法履职尽责中践行司法为民。一是多措并举强化民生保障；二是攻坚克难兑现胜诉权益，持续加大执行力度；三是“如我在诉”优化诉讼服务，缩减上诉案件移送时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我院不断加大预算执行力度，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但因个别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导致部分项目经费未能在年前完成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预算执行结果运用，对预算执行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将其作为改善我院预算管理工作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依据；二是下一年我院将从严从紧编制预算，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全理安排预算，减少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提高整体预算执行率。

“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

算数为643元，执行数为583.49万元，完成预算的90.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聘请调解员进行预立案调解、邀请陪审员参与案件审判、使用邮寄方式送达文书、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方式缓解法院案多人少工作矛盾，进一步提升我院案件审判水平与质量，依法履行职能并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根据本部门年度工作总结报告显示，本项目总体上达到绩效目标，增强了办案业务服务水平，提高了办案业务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跨年度开展，部分资金结转下年，预算执行进度有待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能基本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支出合同较往年有所变化，预算执行需随之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过程的控制和结果的反馈，及时分析预算执行的差异成因和影响，以采取措施纠正执行偏差，促进预算目标的全面完成。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